

证券代码：300271

证券简称：华宇软件

公告编号：2023-069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公司于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樊娇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同意终止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同意对1,05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268,83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作废1,12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5,003,625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本次激励计划配套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在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完成后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备查文件：

-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监事会决议。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